

证券代码：870848

证券简称：柏亚股份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广东柏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8月22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8月11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吴名城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吴名城、林道勋、黄署、胡燕平、林惠丽、吴佳玲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内容、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，报告

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8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东柏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半年度报告》的公告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吴名城、林道勋、黄署、胡燕平、林惠丽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任期为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，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继续依照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继续履行董事职责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召开时间：2025年9月12日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柏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《广东柏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

广东柏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2 日